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研究

黎国韬 著



广东优秀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人民出版社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研究

张炎 著



中国音乐史论丛刊

中国音乐史论丛刊
第10卷第1期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研究

黎国韬 著



广东优秀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人民出版社
· 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研究/黎国韬著.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9. 6

广东优秀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ISBN 978-7-218-06306-5

I. 先… II. 黎… III. 古典音乐—官制—研究—中国—先秦时代~两宋时代 IV. D691.42 J6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90511 号

出 版 人	金炳亮
责任编辑	钟永宁
封面设计	张力平
责任技编	周 杰
出版发行	广东人民出版社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34
插 页	2
字 数	408 千
版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8-06306-5
定 价	69.00 元

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020—83795749)联系调换。

【出版社网址: <http://www.gdpqh.com> 电子邮箱: sales@gdpqh.com

图书营销中心: 020—37579604 37579695】

广东优秀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出版基金管理委员会

主 任：林 雄

副主任：蒋 斌 朱仲南 黄尚立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桂科 韦文忠 田 丰 许建国 杜新山

李夏铭 杨以凯 金炳亮 郑广宁 梁桂全

广东优秀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出版基金评审委员会

主 任：蒋 斌

副主任：梁桂全 田 丰 蒋述卓 陈春声 王国健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晋清 王仲兴 王利文 叶汝贤 刘少波

杜新山 李恒瑞 李夏铭 李新家 陈长琦

陈鸿宇 陆家骝 邱 捷 林有能 罗必良

金炳亮 郑 毅 唐钰明 扈中平 蓝海林

蔡 禾 廖小健

序

景蜀慧

黎国韬博士《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研究》即将付梓刊行，黎君嘱余作序，余自知谫陋，且向来疏懒，撰序诚非良选，然不得获辞，故惴惴而言之。

黎君从事古代乐官制度研究，历有年矣。本世纪初，在中山大学中文系戏剧史专业攻读博士学位期间，黎君从古代戏剧起源和发展的层面，思考探索中国古代从上古到近代的乐官制度及其作用影响，其博士学位论文，后以《古代乐官与古代戏剧》为题，由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由于专业缘故，这部著作的重点是在与戏曲史有关的诸多问题，还不能说是专门研究古代乐官之作，但黎君也因此在古代乐官制度上获得了知识、材料与问题的丰厚积累。为了对古代乐官制度问题作更深入探索，2003—2005年，黎君进入中大历史系博士后流动站继续从事研究工作，其间有意识地加强史学方面的训练，以期进一步提升自己的学术功力。在站两年，黎君知难而进，勤奋读书，运用史学研究方法，结合古代音乐戏剧理论知识，完成了30余万字研究报告初稿，并在出站答辩时，得到历史系诸多教授首肯，被评为优等。这部内容翔实、卓有创见的《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研究》，正是在其博士后出站报告基础上，进一步充实完善而成。

回顾中国音乐学术史，在传统音乐研究中，学者较多关注所谓“律、谱、器、调”等专门领域，而涉及古代社会、制度、文化、学术史较多的古代乐官制度研究，相对偏弱。现代学术源远流分，学科高度分化，导致一般治史者未必具备有关音乐方面的专业背景知识和学术修养，难以深入了解传统音乐理论文化，从事音乐史研究亦难中肯綮；而专治古代音乐者，则往往因缺乏系统正规的史学专业学术训练，难以运用所谓“历史之眼光”，通过对浩如烟海、艰奥难读的史料的清理分析，考源流、求通变，从深邃的历史层面把握音乐思想观念制度功能变迁的深层因素，并将古代音乐及其相应的文化，置于真实的历史情境之下加以定位把握。至于乐官制度，因涉及古代庞杂的职官制度体系，尤为乐史研究之难点，历来涉之者甚少。大约从上世纪二十年代开始，才有学者对中国古代乐官制度加以关注并有所论述。八十年代以后，随对古代音乐史研究的深入，这方面的研究逐渐增加，成果颇可喜，但不足亦明显。最主要的问题，或许仍在对历代音乐职官的繁复变迁及其相应的历史文化背景之间动态关系的解读把握上。

黎君这部新著，除专论先秦至两宋历代乐官制度的沿革变迁外，对与乐官制度之功能作用影响密切相关的音乐、戏曲史诸多专门问题亦有相当深入的探析。其研究跨越史学和音乐学科，涉及古代历史之思想文化、典章制度、文学艺术、文物考古、宗教民俗诸多领域，同样面临上述学术难点之挑战。然而黎君凭借得天独厚的学养背景，秉承中山大学人文基础学科历来的实证传统，研精覃思，在此方面明显表现出优长之处。所著从详赡切实的材料史实出发，乐史结合，纵横兼顾，思路开阔，胜义丰融，许多方面都有创新。简而言之，其优点大致有三：其一，阐述系统，对古代乐官制度机构从上古先秦到宋代之沿革变化及功能作用颇具通解。其二，考订细致，义据通深，揭示了

不同历史时期乐官制度机构演变中的若干重要事实，对乐府、鼓吹、太乐、乐部、教坊、宣徽院等问题，均有创获。所得出的观点结论，多发前人之所未言。其三，结合作者业所专精，关注音乐与戏剧、乐舞的联系，并深刻阐释其意义。如黎君所自言：“乐官制度研究决不是一个单纯的历史学的问题，它牵涉到其他许多的学科，特别是与古代戏剧史、古代乐舞史以及古代文学史研究之关系非常密切。乐官制度的研究，可以从多方面为戏剧史、乐舞史及文学史的研究提供新的研究视角及新的研究材料”。

无疑，对于从上古先秦到宋代乐官制度的系统研究考察来说，此书可谓筚路蓝缕之作。栋宇初构，开拓艰难，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方家通人，当有的评。而个人的一点愚见则是：非史学专业背景的学者治专门之史，在运用史学理论与方法，阐明有关的历史事实时，或许更应该充分关注相关领域研究的最新进展，随时调整和完善自己的知识结构，自觉祛除一些似是而非的陈旧知识观念。不仅注意宏观长时段，也要注意微观与短时段以及某些具体个案，进而深入把握音乐职官制度在特定社会条件下的微妙变化。

生长岭南的黎君，是一位沉静而勤勉的年青学者。我尝承乏忝为其博士后合作导师，多年来往论学，时有过从，不仅目睹其学术成长，更深知其治学为人厚重朴实，做事认真细致，颇有古君子之风。值得一提的是，多年来，他一直谨遵今日事今日毕的古训，做事保持良好的自觉性和计划性，凡每天要完成的工作或必须读完的书，一定不拖到次日。我相信这样一种严谨的工作生活态度，是黎君在多年读书求学中所养成的良好习惯，也是任何一位事业成功的优秀学者所必然具备的品质。回想我的老师，九十高龄去世的缪彦威先生，一生笔耕不辍，但工作安排井然有序，平生的座右铭就是“好整以暇，案无留牍”。吾师闲雅从容的风度修养，不才如我，一辈子也学不来，但看到黎

君这样的年青学者敏学精进，能够霑慕承接前辈大师的治学风范，学术之薪火有以相传，这是让人深感欣慰的。今藉此黎君新著问世之际，祈愿黎君发扬蹈厉，百尺更进，骥足再展，是所深期。

2009年3月

（作者系中山大学历史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目 录

引言	1
----------	---

上篇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发展史

第一章 乐官制度之起源与形成	11
第一节 乐官制度形成于商代后期考 ...	11
第二节 论乐官源出于巫官	25
第三节 传说时代乐官简说	36
第二章 两周及春秋战国乐官制度	48
第一节 乐官制度之繁荣	48
第二节 春秋各国乐官制度	68
第三节 战国诸雄乐官制度	78
第三章 秦汉乐官制度	90
第一节 奉常与秦代乐官制度	90
第二节 西汉乐官制度之再兴	100
第三节 东汉乐官制度之演进	111
第四章 魏晋南北朝乐官制度	120
第一节 三国乐官制度	121

第二节	两晋乐官制度	131
第三节	十六国乐官制度钩沉	137
第四节	南朝四代乐官制度之新变	144
第五节	北朝乐官制度	150

第五章 隋唐五代乐官制度 162

第一节	隋朝乐官制度之成熟	162
第二节	唐代乐官制度	167
第三节	五代十国乐官制度	191

第六章 两宋辽金西夏乐官制度 200

第一节	两宋乐官制度	200
第二节	辽金西夏乐官制度	214

下篇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重要问题述论

第七章 古代乐官的功能及其他 233

第一节	乐官之正乐功能	234
第二节	乐官之文化保存功能	239
第三节	乐官之传播功能	245
第四节	西来乐部与乐部东传 ——乐官传播功能补述	254
第五节	乐官之政治功能	266
第六节	师出以律补解——兼论 乐官之军事功能	273

第八章 太乐与鼓吹考述 286

第一节	秦汉至宋金太乐职能演变考 ——兼论若干戏剧乐舞问题 ...	286
第二节	鼓吹乐起源简议	309

第三节	汉唐鼓吹制度沿革考	319
第九章	乐府总章等乐官考述	339
第一节	乐府起源新考	339
第二节	协律官源流考	349
第三节	总章官署源流考	365
第四节	清商官署沿革考	381
第五节	乐部尚书考略——北魏宫廷 乐官制度的重新审察	395
第十章	教坊宣徽院等乐官考述	406
第一节	唐五代两宋教坊制度演变考 ...	406
第二节	辽金元教坊制度源流考	426
第三节	云韶部与北宋教坊关系再探 ...	448
第四节	宣徽院与宫廷乐舞关系初探 ...	455
结 语		468
附 录		
附录一	唐宋教坊梨园问题杂述	477
附录二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大事 编年	493
征引文献		505
后 记		533

引 言^①

一、课题研究意义及断限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研究》这部书稿，其主要研究对象是先秦至两宋期间乐官制度之起源、形成、发展及变化的历史。其中所谓乐官，主要指掌管宫廷乐舞之官，^②由此而产生的一系列相关制度，如职官设置、机构设置、管理职能等，则称之为乐官制度。乐官而外，有乐大、乐吏等，广义上也可包含在乐官制度的系统之内；故本稿研究过程中，对此亦有涉及。

本课题之研究意义大略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乐官制度研究是以往学者极少涉足的领域，国内也未见有通代的乐官制度史研究著作问世，故本课题研究

① 本稿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一般项目成果（《古代戏剧形成与管理——以乐官制度研究为基础》，07JC751026）；其撰作与出版，又得到了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2004036513）、广东优秀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出版基金（2007年9月）的资助，谨致谢忱！对广东人民出版社编辑为本稿出版所作之努力，并致感谢！

② 古代官字，兼有职官、官署等多个义项，本稿在一般情况下，把乐舞职官称之为“乐官”，把乐舞官署称之为“乐官机构”，乐官和乐官机构都是乐官制度研究中的主要内容。

究具有填补空白之意义。

其次，乐官制度研究具有较强的跨学科研究性质，其所涉领域至少包括乐学、礼学、史学、艺术学、文学等几个方面。乐官制度研究的深入，将有助于相关学科研究的进一步深入。特别是乐官制度中的太乐、鼓吹、教坊、梨园等，本身也是戏剧史、乐舞史、礼制史上的难题，本稿的初步探讨，将为这些相关学科提供新的思考角度和研究资料。

再次，本课题研究之完成，有望初步解决以下几个问题：

1. 勾勒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发展的历史。拙作《古代乐官与古代戏剧》（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年7月版）上篇虽曾做过类似工作，但当时写得相当粗糙、简单，不少地方观点也存在问题。因此，本稿已在原作的基础上进行了全面的修改与补充。

2. 归纳古代乐官的各种主要功能及其历史转变，以期展示古代乐官对古代文化多个方面曾起到之作用。此项亦在《古代乐官与古代戏剧》一书上篇的基础上增补、修缮而成。

3. 对太师、瞽人、俳倡优伶、太乐、乐府、协律、鼓吹、清商、总章、乐部尚书、教坊、梨园、宣徽院、云韶部等一系列乐官制度史上的重要问题进行独立而有联系之探讨，并提供新的学术观点和研究材料。

本书的研究时段确定为先秦至两宋，这有其特定之原因：

大致而言，古代乐官制度曾经历了三个较大的发展阶段。先秦时期为一段，秦汉至两宋时期为一段，元明清时期为一段。

先秦时期，是乐官制度形成并一度繁荣发展而最终衰落的时代。乐官制度约形成于商代后期，在西周中后期达

到繁荣；后因周王朝衰落，出现礼崩乐坏现象。该时期乐官制度的建置和发展相对后世稍显拙稚。

秦汉以来，宫廷管理礼乐具体事务之官主要是太常（奉常、太常卿），出现了众多的乐官机构，大部分建置于太常（寺）之下。直至唐代，太常与礼部品秩仍然相同，虽然一掌政务、一掌具体事务，却并无直接隶属关系。但到了两宋，情况开始出现转变，各部尚书与寺卿在品秩上拉开了差距。建炎时，太常更隶礼部管辖。所以，从秦汉至两宋，大致是宫廷礼乐执掌以太常为中心的阶段；后期则逐渐向礼部为中心的阶段转变。

元明清时期的乐官制度又发生了较大变化，表现为：第一，礼部作为礼乐中枢的地位越来越明显，而且直接管辖太常。第二，宫廷乐官机构多隶礼部而不隶太常。第三，宫廷乐舞、戏剧有被民间乐舞、戏剧从各方面超越之趋势。所以元明清三代，为乐官制度发展史上第三个大的阶段，乐官机构亦以礼部所辖较为重要。

由于出版篇幅、研究时间、个人能力等问题所限，加上资料收集有一定困难，本书稿只能将研究对象的时限定于元代以前，也就是想初步解决古代乐官制度发展史上前两个阶段的问题。至于乐官制度第三发展阶段的研究工作，希望日后有机会再去完成。

二、基本史料及前人研究简介

本课题之基本史料主要集中在古代典籍之经部与史部，同时含若干子部、集部书籍。具体名目可详本稿《征引文献》部分，此处仅作简略介绍：

1. 经部：《十三经注疏》及清人关于十三经的新注解。《四库全书》、《四库存目丛书》、《续修四库全书》中经部之乐类书籍和少量小学类书籍。

2. 史部：《二十六史》礼志、乐志、律历志、职官志。《二十六史补编》之相关资料。《十通》、诸《会要》、诸《会典》中有关礼、乐、职官制度的部分。政书类典礼门中的有关书籍。

3. 子部：先秦、秦汉诸子著述之重要者。历代史料笔记、学术笔记之重要者。这里所说的“重要”是指与本课题研究之关系是否密切而言。

4. 集部：历代诗话、词话、曲话及部分文人之文集。文学意义上的小说和戏曲，其相关史料按习惯分属于子部和集部。

关于前人的研究，与本课题关系较为密切的著作和学术论文主要集中在礼制史、音乐史、舞蹈史、戏剧史、职官制度史等几个领域，具体名目可参本稿《征引文献》部分。至于这些相关著述的得失，拙作《古代乐官与古代戏剧》之《前言》部分已有较为详细的回顾与评价，兹不赘。拙作出版后（2004年7月）至今的最新研究成果，会在正文的相应部分提及，此处亦不多叙。

三、研究方法述略

1. 立足文献资料，以考证作为历代乐官制度研究的主要方法。碰到文献资料不足的情况，则利用零星记载、礼仪举办、乐器流传、总体官制、文物资料等相关情况推导该时代乐官制度的大体情形，如研究十六国、五代十国、西夏时期的乐官制度均采取此法。

2. 有所侧重，有所简略：（1）集中论述历代乐官制度的历史发展，着重勾勒其演变的主要脉络。（2）论述古代乐官的重要功能，特别是对古代文化影响较为巨大的几种。（3）侧重太乐、鼓吹、教坊、乐府、总章、清商、宣徽、云韶、协律、乐部尚书等一系列乐官及乐官机构的设置、

沿革、职能等问题。(4)集中论述各代政权的宫廷乐官制度,地方乐吏制度因史料缺乏和分散,只能简述或从略。(5)集中论述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元明清以后乐制基本不论。

3. 乐官制度史的研究带有跨学科研究性质,其所涉及的内容较为宽泛:(1)政治史的职官制度方面;(2)艺术史的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等方面;(3)文化史中的教育、文化传播等方面;(4)社会史中的民俗方面;等等。因此,本课题要尽量吸收这些学科的相关研究成果。

4. 本稿在拙作《古代乐官与古代戏剧》上篇有关乐官制度研究的基础上,补充、修改完成。较诸原作,本稿有以下几点较大的区别:(1)重写先秦至两宋有关制度部分,补充大量历史材料。(2)补入若干时代的乐官制度,包括春秋乐官制度、战国乐官制度、三国乐官制度、十六国乐官制度、五代十国乐官制度、西夏乐官制度等等。(3)更加关注古代乐官的文化功能,并对有价值的个案作出更为深入的论证。(4)对乐官制度发展史上若干较重要的问题作专题论述,多为原作中未曾涉及,并注入了更多新的学术观点。

四、书稿创新之处

1. 提出乐官制度形成于商代后期的观点,此说过往虽有人提及,但未作出具体阐释。本稿结合文献、文物、礼俗、文化传承等方面资料,对此作较为详细的论证。

2. 先秦至两宋乐官制度的通代研究,国内尚未有相近的研究专著问世,其中包括一些断代乐官制度的研究,也是前人未经涉及或对前人研究有所纠正者。

3. 对古代乐官的部分重要功能作较为全面的归纳与研究,并藉此探讨古代乐官对于古代历史、古代文化所曾作